

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5月28日下午，以现场结合远程视频方式，在上海市静安区柳营路305号4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7名。

2、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黄建荣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在任的高管人员列席会议。

3、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《关于同意豁免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》

因本届董事会经同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后方产生，会议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期限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会议选举董事黄建荣先生任公司董事长，任期三年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出具的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、《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会议选举董事张杰元先生任公司副董事长，任期三年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出具的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

(www.sse.com.cn)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4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结合各专业委员会的职责和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专业背景，会议同意各专业委员会的成员情况如下：

(1) 提名与考核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胡越川；委员：刘放来、戴欣苗、黄建荣、何亚平。

(2) 运营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黄建荣；委员：张杰元、周爱民、何亚平、刘放来。

(3) 战略决策与执行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黄建荣，委员：张杰元、周爱民、刘放来、胡越川。

(4) 审计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戴欣苗，委员：胡越川、张杰元。

(5) 安全与环境委员会

主任：刘放来，委员：周爱民、黄建荣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5、《关于延期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根据第七届董事会对董事长（办公会）的授权，公司正进行中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开竞聘事宜，需要董事会审议聘任的高管人员候选人尚未产生。公司董事会同意，第七届董事会聘任的全体高管人员继续履职，至第八届董事会完成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之日止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5 月 29 日